

附件 3

中共广州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年，我单位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全面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完善金融体制，优化金融服务，防范化解风险，推进金融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金融强市和粤港澳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核心引擎。不断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增强金融支持科创能力，增强绿色发展能力，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能力和加强金融支持“百千万工程”力度，提升金融机构适老服务综合能力，推动数字金融创新，加大对重点产业的支持力度，大力活跃资本市场。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不断提升广州金融影响力。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完善地方金融监管制度体系，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2025年，全市金融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紧紧围绕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大力推进金融强市建设，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广州实践提供坚强金融保障。2025年，全市金融业增加值3220.99亿元，同比增长7.0%，占GDP比重达到10.1%。成为拉高广州GDP增速的主要动力。2025年，全市金融机构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763.66亿元、增长-2.3%，降幅持续收窄；保费收入2120.79亿元、增长7.17%，保持平稳增长；全市证券交易额（错月）27.8万亿元、增长78.2%，保持较高增速。截至2025年末，全市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9.67万亿元、增长6.5%；贷款余额8.63万亿元、增长6.3%。

（二） 自评结论

我单位2025年部门整体自评得分为96.19分，部门整体绩效表现优秀，履职效能方面得分率为51.92%，管理效率方面得分率为48.08%，扣分因为存在合同备案逾期，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未达预期等。

（三） 履职效能分析

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方面，我单位全年的预算支出序时进度均达到98%以上，预算执行进度良好。

部门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方面，我单位年度设置了8个产出指标和2个效益指标，10个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度预期目标值，指标实际完成率100%。

（四）管理效率分析

预算执行方面，我单位在2025年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未发生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信息公开方面，我单位2025年度预决算、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等信息均按要求及时公开。

绩效管理方面，我单位在2025年严格按市财政绩效管理要求以及内部绩效管理规定开展了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以及绩效自评工作。

采购管理方面，我单位2025年总体上政府采购活动合规，采购活动严格执行内部采购管理制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政策未完全执行到位，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未达预期，合同备案存在逾期。

资产管理方面，我单位2025年资产配置合规，年度内资产处置收入上缴及时，资产利用率高，总体上资产管理合规；年度内开展了资产清查，保障了资产年报的数据质量。

运行成本方面,我单位2025年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较好,均未超预算支出。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未达预期

我部门2025年预算编制时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2,896.85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2,178.4万元。

(二)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不及时

政府采购管理方面在合同签订和备案的时效性有待提高。自评发现存在有政府采购合同未在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政府采购业务的培训工作,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方面的内部管理流程;二是提高采购政策效能,严格落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份额等相关政策。